

缺一器非善，謂於六者缺一，即非善密器也。

### 寅、擇師法

約分為三：即甲、揀除者。乙、應具者。丙、總法則。如次：

#### 甲、揀除者

分四：一、多忿恚而不具悲心。二、貪名聞利養而無厭足。三、持己傲慢而無防護。四、諂曲而不正直。

擇師時，如具上四種，即宜揀除，而不依止。

#### 乙、應具者 分十：

##### 一、住調伏

頌云：動止要中律 不越顯密戒

住調伏謂住戒也。

## 二、具三慧

頌云：二教聞思修 三慧具不缺

二教謂顯密教，三慧謂聞慧、思慧、修慧。

## 三、有忍力

頌云：於功德及證 修行諸方便  
(顯密)

神通等甚深 祕藏不顯現

修行方便，謂菩提道次第。神通不現，謂雖有神通，不輕易顯示也。

## 四、性沉毅

頌云：作業性堅忍 重諾事不掉

謂秉性沉毅，能耐堅忍，凡所作業，務必有成，總不使有始鮮終也。

## 五、善傳授

頌云：於觀機施教 具方便善巧 次第若登高 初中後不謬

善傳授者，先令由菩提道次第中，下、中、上土修起，後入密乘。所謂登高必自卑，此即善巧方便也。

## 六、具悲心

頌云：為報酬佛恩

令正法不淪

不忍心攝受

非利養恭敬

謂具大悲心之師，為正法不斷，故以不忍之心，攝受弟子也。

## 七、善論議

頌云：依顯密法相

能遮表抉擇

開合不違量

傍通復中理

論議中有遮詮（猶現在論理學所謂否定），有表詮（猶現在論理學所謂肯定）。性宗度生時，多用遮詮；相宗度生時，多用表詮。抉擇時，或開或合，不違因明之比量，即使觸類旁通以為引申，亦復能中理，此之謂善論議。

## 八、精曼荼

頌云：於密教事相

善精密了辦

曼荼謂壇城，如壇城中何門，其中如何建造，及密教中手印等，皆以表理，事明理亦明，必須善了辦，尤須精密也。

## 九、解加行

頌云：種種陀羅尼

修行助道等

一一皆具足

實習之修智

謂有實修之智慧，故能解了諸陀羅尼，及助道等法也。

### 十、根調寂

頌云：雖不具相好 內德實充盈 外儀亦可表

慈威而調純 言少言必當 見者生欽敬

外儀可表，謂見外相煩惱輕，即現諸根調寂，而知內德充盈也。

以上擇師十德，若顯教但具一二即可，密乘擇師，非全具不可也。如此十德雖難尋，若密器成就之人，自易獲得。或本尊示現，或由他緣會合。其所難者，難得密器成就耳。或有善知識障，不易尋師，然密器成就，此障亦易除也。

### 丙、總法則

頌云：得師先共住 親近經多句 若不互觀察 皆得越法罪

功德要求全 密乘無開許 師德若不全 悉地無堪能

若得真依怙 終身應依止 依止勿乖法 乖法地獄淪

當視之如佛 悉地現身證

互觀察，謂師觀察弟子三月，乃至六年後，始可傳法，弟子觀師亦復如是，始往依止，否則師弟俱墮也。功德求全，謂密乘擇師應具十種功德，不同顯教，但具一二可往受教，以密無開許故。悉地，謂成就，若無具德之師，則悉地無由出也。終身依止，謂既得具德之師，須常常依止，以多依止，則悉地速成故。勿乖法，謂密乘有依止師之法，勿相違也。依止師有許多受益之處，如經書法器等可以承受，又具德師常有護法神護持，則弟子亦蒙加被也。

## 卯、受學密乘戒

頌云：求得如量師  
（密乘義）  
越誓險中險

進應受密戒  
現前生苦受

自他力皆強  
乃至殺自他

悉地現身獲  
死復墮燒煮

如量師，謂具德之師，若得具德師，即應進受密戒，有師有戒始克現身成就。越誓，謂越誓句，即三昧耶，又謂願戒。密乘犯戒，立地受苦，墮燒煮，謂墮地獄。